

全国食品安全普法先进工作者自荐表

编号（组委会统一填写）：

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

姓 名			性 别	☐ 男 ☐ 女	
籍 贯			民 族	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	政治面貌		
学 历			职 称		
供职单位			部 门		
职 务			工作时间	年 月 日	
电子邮件			联系方式		
通讯地址				邮政编码	
填表人		联系方式		传 真	
参评资料	请提交 300~500 字参评自荐书和近照 1 张。				
申报条件	1. 受到省部级（含省部级）以上行政管理部门表彰； 2. 在食品安全工作中有突出贡献； 3. 在质量、科技创新上有突出贡献； 4. 拥有其他先进事迹。				
所获荣誉	主要荣誉简介（请注明所获荣誉的时间和荣誉称号）： (所获荣誉、专利等材料复印件另附，每份材料均加盖供职单位公章。)				
供职单位 推荐意见	情况属实，同意推荐！ 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				
组委会 专家意见					

此表可复印使用，请用蓝黑色钢笔或者签字笔正楷工整填写或电子版打印。